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ANGELALIGN TECHNOLOGY INC.

時代天使科技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6699)

獲部分豁免持續關連交易 － 訂立產品採購合作框架協議

獲部分豁免持續關連交易－訂立產品採購合作框架協議

董事會宣佈，於2025年6月24日，本公司全資附屬公司無錫時代天使與本公司主要股東李女士的聯營公司(定義見上市規則)上海愷皓訂立產品採購合作框架協議，據此，無錫時代天使將於直至2026年12月31日止的18個月期間向上海愷皓購買若干用於生產隱形矯治器的原材料。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六個月及截至2026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向上海愷皓購買產品作為生產隱形矯治器原材料設定的年度上限分別為人民幣35.0百萬元及人民幣65.0百萬元。

上市規則涵義

上海愷皓由本公司主要股東李女士擁有40%股權。因此，上海愷皓為上市規則第14A.07條項下本公司的關連人士，而產品採購合作框架協議項下擬進行的交易構成上市規則第14A章項下的持續關連交易。

由於有關年度上限的一項或多項適用百分比率(不論按單獨基準或根據上市規則第14A.81條與加工承包協議項下的交易合併計算)超過0.1%但低於5%，故產品採購合作框架協議項下擬進行的交易須遵守上市規則第14A章項下的申報、年度審閱及公告規定，惟獲豁免遵守獨立股東批准規定。

董事會宣佈，於2025年6月24日，本公司全資附屬公司無錫時代天使與主要股東李女士的聯營公司(定義見上市規則)上海愷皓訂立產品採購合作框架協議，據此，無錫時代天使將向上海愷皓購買若干用於生產隱形矯治器的原材料。

產品採購合作框架協議

產品採購合作框架協議的主要條款概述如下：

日期：2025年6月24日

訂約方：上海愷皓及無錫時代天使

主要條款：

根據產品採購合作框架協議，無錫時代天使將根據其與上海愷皓之間不時進一步訂立的書面合約，購買由上海愷皓生產的若干原材料用於生產隱形矯治器。

產品採購合作框架協議的期限為自2025年7月1日起至2026年12月31日止。

定價政策：

原材料的購買價應由無錫時代天使與上海愷皓綜合參考現行市場競爭狀況後經公平磋商釐定。尤其是，有關價格應以上海愷皓向其他第三方買家作出的市場指導價為基礎，且不得遜於上海愷皓向其他第三方買家提供的價格或條件。上海愷皓有權根據市況對購買價進行調整，如有調整，上海愷皓與無錫時代天使應通過協商達成共識。本集團須以不高於向有關其他第三方買方提供的可資比較市價僅從上海愷皓購買原材料。可資比較市價指經參考由至少兩名獨立第三方所收取或所報的價格而釐定的價格，有關獨立第三方提供相同或類似原材料，且在有關材料當時按正常交易條件出售的地區具有可資比較的原材料銷售規模。

具體購買價及結算安排將受無錫時代天使與上海愷皓於產品採購合作框架協議項下進一步訂立的各自的合約的相關條款規限，一般應與上海愷皓及其他第三方買方之間的商業慣例一致。

預期年度上限

就本集團於產品採購合作框架協議項下擬向上海愷皓購買用於生產隱形矯治器原材料設定的年度上限如下：

	截至2025年 12月31日止六個月	截至2026年 12月31日止年度
年度上限	人民幣35.0百萬元	人民幣65.0百萬元

釐定年度上限時，董事已考慮以下因素：(i)2025年下半年及2026年全年本集團生產隱形矯治器的原材料採購策略；及(ii)2025年下半年及2026年全年用於生產隱形矯治器的估計原材料需求。

由於上海愷皓原本為獨立第三方且於2025年才成為關連人士（詳情載於本公司日期為2025年4月22日之公告），故過往年度本集團與上海愷皓並無有關購買原材料之持續關連交易。自上海愷皓成為本公司關連人士之日起，本集團與上海愷皓除加工承包協議項下的交易外並無其他交易。本集團與上海愷皓（作為獨立第三方時）之間採購原材料的歷史交易金額，供作參考用途，於2024年約為人民幣100百萬元。

訂立產品採購合作框架協議項下持續關連交易的原因及裨益

上海愷皓為隱形矯治器行業原材料供應商。鑒於因本集團於中國及非中國市場的隱形矯治器業務增長導致在隱形矯治器生產過程中對原材料的需求不斷增加，董事認為，本集團向可靠的供應商採購原材料並與該等供應商建立長期合作關係至關重要。因此，本集團計劃加強與上海愷皓的業務合作。

董事（包括獨立非執行董事）認為產品採購合作框架協議項下擬進行的持續關連交易乃(i)於本集團一般及日常業務過程中訂立；(ii)基於正常商業條款或更佳條款；及(iii)屬公平合理，並符合本集團及股東的整體利益。

概無董事於產品採購合作框架協議項下擬進行的交易中擁有重大權益，故概無董事須於相關董事會會議上就產品採購合作框架協議及其項下擬進行的交易的有關決議案放棄投票。

內部控制措施

本公司已採取以下內部控制及企業管治措施，以密切監控關連交易及確保日後遵守上市規則：

- (1) 本公司已採納並實施關連交易管理制度，董事會及本公司各內部部門負責有關持續關連交易的控制和日常管理；
- (2) 董事會及本公司各內部部門共同負責評估持續關連交易的條款，尤其是評估各項交易的定價政策和年度上限（如適用）是否公平；
- (3) 董事會及本公司各內部部門定期監控關連交易，而本公司管理層將定期檢討定價政策，以確保關連交易將按照有關協議進行；
- (4) 本公司已聘請外部獨立核數師，其將（且獨立非執行董事亦將）對持續關連交易進行年度審閱，以確保其項下擬進行的交易乃根據上市規則的規定進行，並符合有關披露規定；及
- (5) 本公司將繼續遵守上市規則第14A章項下關於持續關連交易的有關規定，並（如適用）就此遵守向聯交所提交關於持續關連交易的豁免當中所訂明的條件。

有關產品採購合作框架協議訂約方的資料

本集團

本集團為領先的全球隱形矯治器公司，專門從事研究、設計及生產隱形矯治器。本集團的業務遍及歐洲、中東及非洲、亞太、北美及南美的50多個國家。

上海愷皓

上海愷皓於中國成立，由上海闊鴻信息科技有限公司（連同其最終實益擁有人為本公司之獨立第三方）擁有59.0%股權，並由本公司主要股東李女士擁有40.0%股權。上海愷皓為隱形矯治器行業原材料供應商。

上市規則涵義

上海愷皓由本公司主要股東李女士擁有40%股權。因此，上海愷皓為上市規則第14A.07條項下本公司的關連人士，而產品採購合作框架協議項下擬進行的交易構成上市規則第14A章項下的持續關連交易。

由於有關年度上限的一項或多項適用百分比率（不論按單獨基準或根據上市規則第14A.81條與加工承包協議項下的交易合併計算）超過0.1%但低於5%，故產品採購合作框架協議項下擬進行的交易須遵守上市規則第14A章項下的申報、年度審閱及公告規定，惟獲豁免遵守獨立股東批准規定。

本公司將遵照上市規則第14A.49條於其後續刊發的年報及賬目中披露有關產品採購合作框架協議的資料。

釋義

「年度上限」	指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六個月及截至2026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根據產品採購合作框架協議購買上海愷皓產品的總額的年度上限
「聯繫人」	指	具有上市規則賦予的涵義
「董事會」	指	本公司董事會
「本公司」	指	時代天使科技有限公司，一家於2018年11月29日根據開曼群島法律註冊成立的獲豁免有限責任公司，其股份於聯交所主板上市
「關連人士」	指	具有上市規則賦予的涵義
「董事」	指	本公司董事
「本集團」	指	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
「香港」	指	中國香港特別行政區
「上市規則」	指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經不時修訂或補充
「李女士」	指	主要股東李華敏女士

「中國」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僅就本公告而言，不包括香港、中國澳門特別行政區及台灣
「加工承包協議」	指	無錫時代天使與上海愷皓於2024年10月28日訂立之加工承包協議，詳情載於本公司根據上市規則第14A.60條刊發的日期為2025年4月22日之公告
「產品採購合作 框架協議」	指	無錫時代天使與上海愷皓於2025年6月24日訂立的產品採購合作框架協議
「人民幣」	指	中國法定貨幣人民幣
「上海愷皓」	指	上海愷皓科技有限公司，一家根據中國法律註冊成立的有限責任公司，由上海闊鴻信息科技有限公司擁有59.0%股權及由李華敏女士擁有40.0%股權
「股份」	指	本公司股本中每股面值0.0001美元的普通股
「股東」	指	股份持有人
「聯交所」	指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附屬公司」	指	具有上市規則賦予的涵義
「主要股東」	指	具有上市規則賦予的涵義
「無錫時代天使」	指	無錫時代天使醫療器械科技有限公司，一家根據中國法律註冊成立的有限責任公司，為本公司的全資附屬公司

承董事會命
時代天使科技有限公司
主席
馮岱先生

香港，2025年6月24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包括執行董事胡杰章先生、黃琨先生、宋鑫先生及董莉女士；非執行董事馮岱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韓小京先生、石子先生及周浩先生。